

证券代码：600733

证券简称：北汽蓝谷

公告编号：临 2024-013

##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价短期涨幅过大的风险**：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北汽蓝谷”）股票自 2024 年 2 月 6 日以来，累计涨幅达 108.36%，同期中信乘用车指数累计涨幅为 34.21%，同期上证指数累计涨幅 12.64%，公司股票短期涨幅显著高于同期行业指数且自 3 月 11 日、3 月 12 日、3 月 13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股票交易存在市场情绪过热的情形，但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经营业绩风险**：根据公司 2024 年 1 月 16 日发布的《2023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司预计 2023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70,000.00 万元到-520,000.00 万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风险。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核实**，公司控股股东正在筹划公司股份托管事项，该事项尚未完成相关决策程序，尚未签订协议。后续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相关事项信息披露工作。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3 月 12 日、3 月 13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 （一）生产经营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重大事项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集团”），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为进一步落实北京市“十四五”规划要求，更好的体现北汽集团在新能源乘用车战略资源的协同优势，提高企业的经营水平及管理效率，形成整体合力，实现企业规模扩大和结构优化，打造行业竞争优势，北汽集团拟将直接持有的北汽蓝谷全部股份（包括截至股份托管协议签署日北汽集团直接持有的北汽蓝谷股份以及股份托管协议签署后及托管期内北汽集团因各种原因而增加并直接持有的北汽蓝谷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提名和提案权、召集权、参会权、监督建议权以及除收益权和处分权等财产性权利之外的其他权利不可撤销、排他及唯一地全权托管给其控制的企业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行使（以下简称“本次股份托管”）。

本次股份托管后北汽蓝谷仍受北汽集团间接控制。本次股份托管不会导致北汽蓝谷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北汽蓝谷实际控制人仍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次股份托管尚处于筹划阶段，本次股份托管尚未完成托管双方决策程序，尚未按照国资监管要求履行国资监管程序，尚未签订协议。本次股份托管拟于近期履行托管双方审议程序，北汽集团后续将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通知北汽蓝谷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查，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三、相关风险提示

### （一）股价短期涨幅过大的风险

公司股票自2024年2月6日以来，累计涨幅达108.36%，同期中信乘用车指数累计涨幅为34.21%，同期上证指数累计涨幅12.64%，公司股票短期涨幅显著高于同期行业指数且自3月11日、3月12日、3月1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股票交易存在市场情绪过热的情形，但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二）经营业绩风险

根据公司2024年1月16日发布的《2023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司预计2023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70,000.00万元到-520,000.00万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

经营业绩风险。

####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谨慎理性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4日